

(5)中小企业声明承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声明函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宁波市镇海区古塘初级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古塘中学运动场地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古塘中学运动场地改造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宁波浩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宁波浩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6月30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